

# 咸宁市咸安区教育局文件

咸教综〔2022〕5号

## 2021年鲁迅学校年检报告

2021年12月16日咸安区教育局评估组通过听汇报、座谈、实地察看、查阅资料等方式，从管理机构、办学行为、教育教学、教师队伍、安全管理、财务管理、学校设施和奖惩项目等八大方面对湖北咸宁鲁迅学校一年来的工作进行了年检。现将年检情况报告如下：

### 一、综合评价

湖北咸宁鲁迅学校是一所十二年一贯制非营利性民办现代化寄宿制学校。年检发现，鲁迅学校总体上能依据国家教育法律法规办学，能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办学行为日趋规范，安全工作扎实到位。经综合评估：年检优秀。

### 二、主要成绩

#### （一）行政管理机构运转正常

制定了办学章程和发展规划，依法成立了理事会、监事会，

理事构成人员符合法定要求，领导班子结构合理，职能部门健全。学校党支部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核心领导作用，积极参与学校重大问题的决策，把握学校运作的正确航向。学校现有校级管理干部6人，中层管理干部8人，平均年龄44岁，均为本科学历，具有多年办学经验和基础教育管理经验，是一支有教育理想、有理论水平、有服务意识的优秀管理团队。

## （二）办学行为合规合法

学校无各类混杂办学行为。学校分小学、初中、高中三个学部，均为全日制学历教育，教学区和生活区独立，校内无其他办学或培训机构，校外无其他分部或分校等教学点。

1. 实行小班教学。在校生3020人，其中小学部923人，初中部780人，高中部1317人，小学部25个班，初中部19个班，高中部29个班，无大班额办学行为，学校全部实行小班教学，班级人数符合规定。

2. 招生广告合规。能按照教育行政部门确定的招生计划和录取条件，按“面向全市，自愿报名，双向选择，自主招生”的办法，在规定的时间内、地域范围招收学生，并按规定建立学生学籍管理制度。招生期间，开展校园开放日活动，让学生及家长了解学校，了解招生办法、收费标准等，无任何虚假宣传和违规招生行为。

3. 日常管理工作有条不紊。能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按照教育主管部门要求，按时完成布置的任务，积极参与创文活动，加强疫情防控，按时报送各种工作材料。办学许可证、收费许可证、民办非企业登记证等证件齐全，达到民办学校的办学标准。

## （三）教育教学有章有法

1. 计划齐全，执行到位。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办学内容，制订具体教育教学计划，规范作息时间，开齐开足每一门课程，确保教学培养目标的完成。学校严格执行学校各项工作计划，期末各部门、各位教职工都认真书写各项工作总结，对照完成情况、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作深刻的剖析，同时提出改进措施。

2. 教研教改氛围浓厚。学校认真贯彻教改精神，积极发挥教研组的阵地作用，各授课教师进入课题，围绕课题开展教研活动，期末写出教学论文。在具体的教学过程中，具有课程意识、教学目标意识，使全体学生都得到发展的意识，教学反思和反馈矫正的意识皆得到了进一步的加强。

3. 细化“五项管理”落实措施。学校召开全教会，传达教育部“五项管理”内容和学校“五项管理”制度，细化各项管理措施，发放《关于家校落实“五项管理”的温馨提示》告家长书，发出“家校携手，共同减轻学生课业负担，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的号召，确保“五项管理”落地。

4. 有序开展学生品质教育。能有计划组织学生开展法制教育、思想品德教育、诚实守信教育等有利于学生健康成长的活动。为加强对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关注和保护学生的正当权益和身心健康，结合实际，全方位、多层次、多渠道开展各种心理健康教育活动，建立心理健康档案，把心理健康教育落到实处。

5. 教师结构合理有战斗力。学校共有专任教师 235 人，其中正高职称 1 人，高级职称 48 人，占比 20%，中级职称 63 人，占比 26.8%，师资条件优越。总体上，教师队伍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相对稳定，是一支年富力强、有进取精神、素质优良的教师队伍。

6. 有效利用基础设施。学校建有音乐教室、美术教室、录播

室、微机室、听力室、舞蹈室、武术馆、话剧室、练琴房等三十多个专业功能馆室；标准田径场、足球场、篮球场、排球场、室内体育馆、恒温游泳馆等活动场所，教育教学设施设备一应俱全。学校充分利用优越的设施设备，有序有效开展素质教育。

#### **（四）安全制度齐全责任明确**

学校制订了《门卫室管理规定》、《学校食堂管理制度》、《学校公务用车及驾驶员管理制度》、《学校保安室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确保学校安全工作有章可循。建立了学校安全工作检查制度和预防措施，定期或不定期对校园内的设施、建筑物、食堂卫生、消防、职工宿舍、用电用气等方面进行安全检查，对存在的安全隐患及时排除。加强学校、年级组、班主任、保安室安全管理，建立互动联防的责任管理体系，落实安全工作层级管理责任制。

### **三、问题与建议**

**（一）进一步细化办学章程。**检查组发现学校办学章程和发展规划内容抽象，无具体操作性；学校缺乏总体的教育教学工作计划；没有开展学校教代会相关活动。建议学校进一步细化办学章程，制订切实可行的教育教学计划，定期开展教代会相关活动，激发教师工作热情。

**（二）进一步规范课程设置。**检查组发现学校课程表没有按照国家要求安排相关课程和课时。建议学校要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开足开齐音体美相关课程，切实开展小学段和九年级心理健康教育，切实提高心理健康教育课老师素质，有效落实双减工作各项举措。

**（三）进一步规范档案管理。**学校各类档案资料收录不齐全、整理杂乱不规范，建议安排专职档案管理人员，及时收录各项工

作资料，编排目录，规范建档。

**（四）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学校财务制度齐全，资金运转健康，但还有提升空间。建议进一步完善会计凭证记账手续及过程，规范借资手续和支付手续，规范电子账务管理。学校各类代收费用要单列做账，国家公用经费使用及贫困生资助要及时公示。

**（五）进一步规范功能室管理。**各功能室进一步营造文化氛围，完善学生座位编码。要规范图书室管理，图书要张贴标签分类，图书数量配足，阅览室面积要达标。实验室、仪器室和准备室要分开设立，要配备专职实验员，完善实验报告；要完善化学实验室，根据学生数配足计算机室数量。

湖北咸宁鲁迅学校是一所集小学、初中、高中于一体的十二年一贯制全寄宿民办学校。学校环境优美，教育教学设施高端，我们衷心期望该校充分发挥鲁迅学校自身的优势，立足咸宁，加强校际联系，规范校务管理，开拓创新，迅速构建学校办学特色，提升办学品质，引领咸安民办教育。

